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民政及青年事務局

青年發展委員會
Youth Development Commission

政府資助計劃
Government-funded programme

2026-27 年度「民青局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
參加者聲明及同意書

致：民政及青年事務局及青年發展委員會

本人_____ (中文姓名) (身份證號碼：_____) 現確認參加由 同心同根會有限公司 (主辦團體) 舉辦的 同心同根萬里行 2026「海南航天探索之旅」(交流項目名稱)。

(i) 本人得悉上述交流項目是在2026-27年度「民青局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下稱「資助計劃」)下獲得民政及青年事務局及青年發展委員會的資助。

(ii) 本人明白在2026年6月1日至2027年5月31日期間只可參加資助計劃下**不多於兩個內地交流項目**(不論是否由同一團體主辦)，否則，特區政府和主辦團體均有權追回本人在資助計劃下所得的資助及其他相關費用。

(iii) 本人明白於上述交流項目提供的個人資料，將用於供政府用以進行意見調查，評估研究、舉辦培訓／分享會，執行資助計劃日常工作、監察獲資助團體的表現，以及作其他與資助計劃有關的用途。

(iv) 本人同意並授權主辦團體將有關資料送交政府／青年發展委員會，以進行以上事宜及核對參加者資格(包括申領「基層青年境外交流資助試行計劃」額外資助的資格)。

(v) 本人明白如參加上述交流項目，將自動成為民政及青年事務局轄下之「連青人網絡」會員。「連青人網絡」為會員提供一系列的活動，例如特色參觀活動、境外交流、政府大型活動、義務工作等。會員日後會收到民青局及或其指定的承辦機構透過電郵／電話短訊／電話等方式發出有關青年政策事務、青年發展活動及其他相關的資訊。

(☐本人不希望加入「連青人網絡」*)

(vi) 本人明白及同意參加上述交流項目，必須下載由民青局推出的 HKYouth+ 青年手機應用程式及登記成為會員。

(vii) 本人確認在本聲明提供資料屬實，並明白民政及青年事務局會就參加者資格進行查核。一旦發現有虛報的情況，特區政府和主辦團體將保留一切追究的權利。

參加者簽署：_____
參加者姓名：_____
HKYouth+會員號碼：_____
日期：_____

*請在適當方格內☐加上"✓"號

2026-27 年度「民青局青年內地交流資助計劃」
參加者聲明及同意書

請家長／監護人填妥以下部分 **(適用於未滿18歲的參加者)**

本人是 _____ (以上參加者姓名) 的[父親 / 母親 / 監護人^ (關係為)_____]。本人確認 _____(以上參加者姓名) 就以上(i)至(vii)項的簽署是以事實為根據，並無虛言。若有任何後果，本人願意承擔全部責任。

^ 請刪除不適用選項

家長／監護人簽署：_____
家長／監護人姓名：_____
日期：_____